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218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技士 歐陽毅
電話：089-356397
電子信箱：w50492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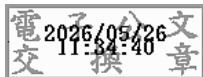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交管字第11501149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一份、臺東縣海運客運場站清潔維護管理費收費標準草案
(376540000A_1150114972_ATTACH1.pdf、376540000A_1150114972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預告訂定「臺東縣海運客運場站清潔維護管理費收費標準」公告(更正)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程序法第154條辦理。
- 二、原本府115年5月14日府交管字第1150105590號函檢送之府交管字第1150090288號公告之公告事項四：「...任何人均得於刊登公報之日起14日內...」係屬誤植，特此更正為60日內，請以本次公告為準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臺東縣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東縣各國民中小學、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法制科(請刊登公報)(含附件)、本府交通及養護工程處



秘書室 收文:115/05/26



1150007715 有附件